109 高雄市拓展火鶴花國外市場獎勵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標市場:國外市場
- 二、外銷目標量:100萬支
- 三、辦理時間:公告日起至109年11月30日止
- 四、主辦單位:高雄市政府農業局
- 五、執行對象(申請人):高雄市各農會、花卉相關合作社(場)及火鶴花產銷班
- 六、獎勵對象:高雄市各農會、花卉相關合作社(場)、火鶴花產銷班,於本市轄 內生產火鶴切花並集貨包裝之農民,各地貿易商
- 七、補助標準:執行期間,高雄市自營耕作生產火鶴切花外銷海外市場,補助火 鶴花每支新台幣2元(1元補助農民包裝集運費,1元補助貿易商國外促銷 費用)。
- 八、注意事項:即日起至109年11月30日截止申請,逾期恕不受理,採先到先審制,如外銷數量已達100萬支,本局將提前通知執行對象知照。

九、執行步驟:

- (一)申請人於出口前填具拓展火鶴花國外市場輸銷申請表,以傳真方式向本局提出申請,傳真號碼(07)-7416156。
- (二)採先到先審制,如遇補助經費用罄不足,本局將提前通知申請人等知照。
- (三)申請人於出口作業完成後,填妥申請文件(申請暨切結書、印領清冊、 生產及出口清冊),並檢具出口之相關佐證:出口報單(或檢疫證明), 商務發票(Invoice)等文件正本及影本各乙份,申請人帳戶存摺封面影 本,將以上文件送本局審核後辦理。
- (四)申請人如繳交之申請資料不齊,經本局催繳未能於指定日期截止日前補件者,即視同資格不符。
- (五)貿易商外銷集貨期間需主動通知本局,本局將不定時會同農會、合作社 (場)或產銷班派員至集貨場抽查農民交易三聯單。

高雄市拓展火鶴花國外市場申請暨切結書

申請日期:109年 月 日		申請編號				
申請人			統一編號(無則免填)			
地址	()	_				
電話	()		傳真	()		
聯絡人	分	幾()	E-mail			
出口業者						
聯絡人		電話		傳真		
附件	申請人(單位)於 <u>中華民國 109 年 月 日</u> 出口火鶴花共 <u>支</u> ,並檢附 1. 出口報單 2. 出口檢疫証明 3. 商務發票(Invoice) 4. 生產及出口清冊 5. 印領清冊等。					
切結書	(人/班、社場名稱)為申請火鶴花外銷國 外市場補助所提供之文件等資料均屬確實,特此切結,事後經查如有不實, 願負法律上之責任並繳回所領款項。					
申請人	(簽名蓋章)(如	為花卉產	銷班或合作社場請加	蓋班或社	·場別暨負責人用印)	

高雄市拓展火鶴花國外市場生產及出口清冊-火鶴花

花卉 類別	產銷班別	班(社、場)員 姓名	聯絡電話	種植面積 (公頃)	全年產量 (支)	出口數量 (支)	出口月/日	出口國家地 區別	配合出口商	出口商連絡電話
火鶴花										
火鶴花										
火鶴花										
火鶴花										
火鶴花										
火鶴花										
合計										

申請人:(簽名蓋章;如申請人為產銷班或合作社場,請加蓋班或社場暨負責人用印)

高雄市拓展火鶴花國外市場印領清冊-火鶴花

產銷班別或貿易商	姓名	身份證字號	住址	聯絡電話	出口數量 (支)	每支補助 費1元	合計 (元)	具領人簽章